

## 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12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12月1日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伍洪记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及公司战略布局需要，新增海口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有利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更好地实施及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未改变募集资金的用途、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不会对相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以及公司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新增海口为“深圳奥雅设计服务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奥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2月7日